

附表一（地方政府因收益標的提供使用、收益，致須負擔該標的之管理維護義務且實際支付，屬預算經常門之管理維護費用支出，可逕予核列之項目）：

編號	項目	編號	項目	編號	項目
1	地價稅	6	水費	11	清潔費
2	房屋稅	7	電費	12	設施維修費
3	聘（僱）用人員人事費	8	電話費	13	複丈費
4	收益標的產險費用	9	保全服務費	14	訴訟費
5	公共意外責任險費用	10	電梯保養服務費		以下空白

附表二（保管款國庫匯款繳庫帳號）：

銀行	戶名	帳號	不動產坐落縣市	機關名稱	機關地址
中央銀行國庫局 (代號 000022)	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保管款收入戶	24174002018025	臺北市、新北市、基隆市、花蓮縣、桃園市、宜蘭縣、金門縣、連江縣	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	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 290 號 3 樓
	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保管款收入戶	24174002018053	臺中市、新竹市、新竹縣、苗栗縣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	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	臺中市西區民生路 168 號 3 樓
	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保管款收入戶	24174002018066	高雄市、臺南市、嘉義市、嘉義縣、屏東縣、臺東縣、澎湖縣	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	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 25 號 18 樓